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年4月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维护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 一、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
- 二、请按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 2024 年 3 月 16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有友食品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中规定的时间和登记方法办理参加会议手续,证明文件不齐或手续不全的,谢绝参会。
- 三、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股东进入会场后,请自觉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

四、股东需要在股东大会发言的,应于会议开始前 15 分钟向工作人员登记, 出示身份证明文件,填写"发言登记表"。股东按照"发言登记表"的顺序发言, 每位股东发言应简明扼要地阐述观点和建议,发言时间不超过 3 分钟。主持人可 安排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提问。

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进行,股东提问内容与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无关或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公司有权不予回应。

五、股东大会投票表决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以其所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当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中任选一项,并以打"√"表示。未填、错填、涂改、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

票视为无效。

六、表决完成后,请股东将表决票及时交予场内工作人员。

七、现场表决统计期间,安排两名股东代表计票、一名监事代表及一名律师 监票,由监票人当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本次会议最终表决结果需由现场和网络 表决合并统计。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 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 2024年4月8日下午14点
- 二、会议地点: 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 130 号有友食品重庆制造有限公司 4 楼会议室
- 三、主持人:董事长鹿有忠先生
- 四、出席及列席人员:股东及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等五、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介绍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出席及列席会议的相关人员。
 - (二) 推举监票人、计票人
 - (三) 审议议案
 -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制定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 7、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8、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11、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2、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 (四) 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五)股东发言及提问

- (六)股东投票表决
- (七) 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监票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 (八)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 (九) 与会相关人员在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 (十)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过去的 2023 年,国际战略格局加速演变,乌克兰危机持续延宕、巴以冲突外溢加剧,极端天气频发直接威胁粮食安全和人类健康,对生态环境、经济等领域产生直接负面影响,给人类卫生健康、生产生活带来新的风险;全球经济形势持续复杂化,经济复苏缓慢且不均衡,中国式现代化稳步推进,中国经济总体保持回升向好态势。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亦是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的第一年。在国际形势复杂多变的情况下,在国内经济增长动能不足、经济大循环存在堵点等情况下,国家出台了多项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具体措施,公司董事会与经营管理团队统一思想、踔厉奋发、共同协作、勇毅前行,克服生产成本上涨等诸多不利因素的影响,一方面通过不断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着力于企业规范化运行;另一方面通过重视加强管理、重视强化执行力、重视优化经营管理模式,着力于提高企业经营质量、提升企业经济效益。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6,621.06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615.66 万元。

一、持续贯彻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求,不断深入推进内部控制机制建设

2023 年,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的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不断促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高规范意识,不断强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勤勉尽责意识,督促经营管理层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通过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修订《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细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制度,进一步明确了公司日常运作的规范化依据,切实推进公司规范运行机制建设,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在股东大会授权的范围内严格执行各项股东大会决议,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推进内部控制规范建设;巩固核心竞争力,持续推进营销网络建设;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推动公司稳健发展。董事会将优化公司治理结构作为一项长期工作来抓,力将公司打造成规范、自律的上市公司,保证公司的健康可持续发展,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

二、终止股权激励,保障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利益

鉴于公司经营所面临的内外部环境与制定股权激励计划时相比发生了较大变化,导致公司预期经营情况与激励方案考核指标的设定存在偏差,继续实施激励计划将难以达到预期的激励目的和激励效果。2023年2月6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为充分落实员工激励机制,保护公司、员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从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保护核心团队积极性考虑,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三、持续利润分配回报投资者,坚定投资者与公司共同发展信念

公司自上市以来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号召,通过持续、规范化的现金分红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培育长期投资理念,促进投资者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23年5月12日,公司实施经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总股本305,494,356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6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0,527,403.76元,转增122,197,742股,分配后总股本为427,692,098股。

董事会以利润分配的形式具体化投资者回报方式,连续四年实施现金分红方案回报投资者,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5.19 亿元,累计分红金额占累计归母净利润总额的比例超过 60%,累计分红金额占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超过 90%,

公司在保持经营业绩稳定的同时强化股东投资回报,保障股东的资产收益权,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与认同感,坚定投资者与公司共同发展的信念,进一步促进公司的成长发展。

四、以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为抓手,维护中小股东权益

2023 年,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要求,全年共完成各类信息披露 80 次。根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自的权限,公司 2023 年度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5 次,监事会会议 5 次,股东大会会议 4 次,会议的组织召开均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并如期办理完成信息披露。同时,对法律法规要求由中介机构出具书面意见的事项均由中介机构出具了书面意见、要求由律师出具法律意见书的会议、事项均由公司签约律师出据了法律意见书。

2023 年,董事会以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为抓手,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通过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上证 E 互动、辖区投资者集体接待等方式畅通沟通渠道,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交流,传递公司愿景与发展战略,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维护投资者平等知情权,确保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努力将投资者保护落到实处。

五、多措并举加强成本控制工作,有效缓解生产成本上涨压力

2023 年,公司在原材料价格上涨、运输成本增加以及人力资源成本不断上 升的情况下,高度重视并采取有效措施强化成本控制工作。一方面,坚持从源头 抓起,通过深入产地或市场调研,详细制定采购方案,严格进行库存管理,大力 拓宽采购渠道,灵活保障生产供给,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另一方面,深入贯彻"精 简高效、厉行节约"的原则,高度重视成本过程控制,以生产工艺优化改进和技 术革新为重点,以成本预算管控为依据,细化成本费用控制的具体措施与手段, 落实具体责任,形成了采购、生产、设备、财务等部门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有 效降低了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成本的冲击。

然而,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公司在发展的道路上还面临着一定的困难:公司的产业规模还需不断扩大,核心竞争力还需进一步增强,营销体系尚需逐步完善、健全······因此,2024年,公司必将迎难而上,继续弘扬"做一流的好产品"

的企业使命,牢固树立"做百年企业"的企业愿景。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亦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我国发展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要增强信心和底气。

2024 年,公司董事会将任重而道远,勇于承担开拓发展的重任,以"促进企业发展、增强企业竞争能力、提高企业盈利水平"为指导思想,深入贯彻"精简高效、厉行节约"的工作要求,更加重视加强管理、更加重视强化执行力、更加重视调整与变革经营管理模式,以务实积极的态度,推进企业制度建设、管理体系建设、盈利模式建设、企业文化建设等各项工作,加快提高企业经营质量,提升企业经济效益。

上下同欲者胜,奋楫笃行者赢。2024年,公司董事会将在全体股东的关心和支持下,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要求,在保证各项工作有序开展的同时,持续推进公司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按照中国证监会对上市公司的监管要求,着力将公司打造成管理规范、业绩优良、发展健康的上市公司。

请审议。

议案二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关联交易、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现将监事会 2023 年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五次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人沙口火	A 2011 177 201 44 201 173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审议的议案				
1	第四届监事 会第二次会 议	1.《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				
	I K	案》				
2	第四届监事 会第三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2. 《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3	第四届监事 会第四次会 议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四届监事 会第五次会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议	告的议案》
5	第四届监事 会第六次会 议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各项业务决策程序合规。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勤勉尽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相关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可靠。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审查,认为关 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 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 利益的行为。

(四)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行为。

(五)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定期报告审核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认为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七)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现金分红文件的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的情况下,制订了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利润分配方案,保障股东的资产收益权,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与认同感,坚定投资者与公司共同发展的信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2024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度,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进一步加大监督力度,认真履行监督检查职能,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一)按照法律法规,规范完善工作制度

严格遵守《监事会议事规则》,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继续探索、完善监事会的工作机制及运行机制,促进监事会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二)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坚持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资产管理状况、生产成本的控制及管理,了解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经济运行状况:坚持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履职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加强风险防范意识,积极参与财务审计,监督公司内控制度的规范执行。

(三)加强自身学习,提高业务水平

加强监事会的自身建设,注重业务素质的提高,加强会计知识、审计知识、 金融业务知识的学习,提高自身的业务素质和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请审议。

议案三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进行了审计,已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23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完成情况

单位: 万元

序号	主要财务指标	2023/12/31	2022/12/31	增长额	同比增长率
1	营业收入	96, 621. 06	102, 441. 93	-5, 820. 87	-5. 68%
2	利润总额	14, 026. 05	18, 221. 82	-4, 195. 77	-23. 03%
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润	11, 615. 66	15, 360. 05	-3, 744. 38	-24. 38%
4	总资产	198, 214. 70	204, 762. 52	-6, 547. 83	-3. 20%
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	183, 513. 22	185, 950. 30	-2, 437. 08	-1.31%
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 27	0.36	-0.09	-25. 00%
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 33	8. 24	-1.91	-1.91%
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 01	0.47	-0.46	-97. 87%

二、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一) 资产情况

单位:万

~ ~	2023/12	2/31	2022/1	2/31		同比增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长额	长率
货币资金	10, 547. 33	5. 32%	26, 816. 13	13. 10%	-16, 268. 81	-60. 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1, 252. 14	35. 95%	93, 662. 99	45. 74%	-22, 410. 86	-23.93%
应收账款	379. 48	0.19%	88. 48	0.04%	291.00	328. 91%
预付款项	3, 773. 40	1.90%	3, 419. 26	1. 67%	354. 14	10.36%
其他应收款	62. 23	0.03%	69. 83	0. 03%	-7.60	-10.88%
存货	34, 064. 03	17. 19%	24, 931. 39	12. 18%	9, 132. 64	36. 63%
其他流动资产	23, 983. 49	12. 10%	721.82	0. 35%	23, 261. 67	3222. 63%
流动资产合计	144, 062. 10	72. 68%	149, 709. 91	73. 11%	-5, 647. 81	-3.77%
固定资产	38, 887. 34	19.62%	39,488.35	19.28%	-601.01	-1.52%
在建工程	219. 03	0.11%	3,076.86	1.50%	-2, 857. 83	-92.88%
无形资产	4, 889. 36	2. 47%	5, 351. 83	2. 61%	-462. 47	-8. 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7. 20	0.45%	866. 30	0. 42%	30.90	3. 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 152. 60	27. 32%	55, 052. 62	26. 89%	-900.02	-1.63%
资产总计	198, 214. 70	100.00%	204, 762. 52	100.00%	-6, 547. 83	-3. 20%

为进一步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公司 2023 年度根据主要原材料价格的行情,适时加大了主要原材料的储备。2022 年末和 2023 年末,公司存货分别为 24,931.39万元和34,064.03万元,同比增长17.19%,主要是原材料存货的增加。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02,441.93 万元和 96,621.06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15,360.05 万元和 11,615.66 万元,相应带动了资产的变化。从资产构成分析,公司流动资产占比较高,2022 年末和 2023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149,709.91 万元和 144,062.10 万元,占各期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3.11%和 72.68%。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存货等资产构成,三者合计 2023 年末占期末资产总额的 58.45%;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

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2023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的比重与非流动资产的比重保持相对稳定,与行业特点和公司经营模式相适应。

(二) 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T-						
	2023/12/31		2022/12			
项目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长额	
应付账款	2, 214. 54	15. 06%	3, 987. 23	21. 19%	-1,772.69	
预收款项	3, 024. 20	20. 57%	3, 281. 64	17. 44%	-257.44	
应付职工薪酬	1, 717. 00	11. 68%	1, 633. 12	8. 68%	83. 88	
应交税费	1, 147. 60	7. 81%	1, 947. 61	10. 35%	-800.01	
其他应付款	1, 645. 87	11. 20%	3, 926. 86	20. 87%	-2, 280. 99	
流动负债合计	10, 583. 19	71. 99%	15, 751. 90	83. 73%	-5, 168. 71	
长期应付款	_	0.00%	_	0.00%	_	
预计负债	_	0.00%	_	0.00%	_	
递延收益	2, 755. 05	18.74%	2, 930. 92	15. 58%	-175.87	
非流动负债合计	4, 118. 28	28. 01%	3, 060. 32	16. 27%	1, 057. 96	
负债合计	14, 701. 47	100.00%	18, 812. 22	100.00%	-4, 110. 75	

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2022年末和2023年末,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3.73%和71.99%。2023年末负债总额14,701.47万元,比年初减少4,110.75万元,其中流动负债10,583.19万元,比年初减少5,168.71万元,主要是应付账款和其他应付款项目的减少;非流动负债4,118.28万元,比年初增加1,057.96万元。

(三)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23/12/31	2022/12/31	增长额	
股本	42,769.21	30,852.90	11,916.31	
资本公积	38,315.33	52,858.61	-14,543.28	
盈余公积	12,331.20	10,489.47	1,841.73	
未分配利润	90,097.48	94,376.29	-4,278.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3,513.22	185,950.30	-2,437.08	
股东权益	183,513.22	185,950.30	-2,437.08	

(四)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2023 4	年度	2022 年度			
项目	金额	变化比例	金额	变化比例		
营业收入	96,621.06	-5.68%	102,441.93	-16.01%		
营业成本	68,243.65	-3.12%	70,438.19	-15.13%		
营业毛利	28,377.41	-11.33%	32,003.75	-17.89%		
期间费用	16,957.23	17.97%	14,374.02	-17.84%		
营业利润	13,826.61	-22.82%	17,914.02	-29.50%		
净利润 (归属母公司股东)	11,615.66	-24.38%	15,360.05	-30.13%		
非经常性损益	2,681.71	120.63%	1,215.48	-73.81%		
扣非净利润	8,933.95	-36.84%	14,144.57	-18.44%		
净利率 (归属母公司股东)	12.02%	-2.97%	14.99%	-3.03%		

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68%,营业毛利减少 11.33%; 公司期间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 17.97%; 当期营业利润同比减少 22.82%, 当年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24.38%,净利率为 12.02%。

(五)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87	19,938.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8.23	11,267.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63.68	-20,690.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68.81	10,516.9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47.33	26,716.13

202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根据市场行情适时加大了主要原材料的储备相应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请审议。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下:

一、预算编制说明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4 年度经营计划,以经审计的 2023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在充分考虑 2024 年的市场经营环境及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按照合并报表口径进行测算并编制。

二、预算编制的基本假设

- 1、公司遵循的法律、行政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需求无重大变化;
- 3、现行主要税率、汇率、银行贷款利率等不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的各项经营工作及计划能够顺利执行;
- 5、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2024年度主要预算指标

经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慎评估预测,2024年度预计营业收入增长10%-20%。

四、完成 2024 年财务预算的措施

- 1、坚持市场与研发双轮驱动的经营思路,以市场拓展和品牌推广为抓手, 在拥有优势产品领域,不断巩固市场和行业地位,快速扩大市场份额;在战略布 局领域,集聚研发力量,面向市场,坚持创新,抢占先机。
- 2、强化财务管理,加强成本控制分析、预算执行、资金运行情况监管等方面的工作,建立成本控制、预算执行、资金运行的预警机制,降低财务风险。

五、风险提示

本预算仅为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 2024

年度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竞争、供需状况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请审议。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6,156,628.61元,截至 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468,506,626.09元。

为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关于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号召,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及盈利情况,为积极回报公司股东,与所有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

请审议。

议案六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授权范围内经董事会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通过,可进行中期分红。

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 1、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 (1)公司在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2)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需求。
 - 2、中期分红金额上限: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授权期限自本议案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请审议。

议案七

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 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做了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60号)核准,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有友股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79,5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8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566.5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6,454.1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112.33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4月29日出具了XYZH/2019CQA20223号《验资报告》。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已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61, 123, 300. 00
减: 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362, 638, 022. 22
减: 期末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140, 000, 000. 00
加: 累计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35, 248, 311. 14

减: 累计银行手续费支出	7, 803. 42
减: 有友食品产业园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3, 508, 869. 71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10, 216, 915. 7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和监督等方面均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况。

2019年4月29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新北路支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9年6月25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有友食品重庆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友制造")/重庆有友食品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友销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建新北路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建北支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023 年 3 月 7 日,公司与上海有友食品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有友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重庆建新北路支行	3100022929200688885	596, 049. 22
重庆有友食品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重庆建新北路支行	3100022929200666870	9, 063, 414. 23
上海有友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市松江支行	1001803629000001122	557, 452. 34
合计	-	-	10, 216, 915. 79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 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 14,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 号	购买方	发行 机构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万元)	期限	产品起始日	产品终止日	产品预期年 化收益
1	有友销 售公司	国泰君安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系列尧睿 23004 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7,000	91 天	2023. 10. 11	2024. 01. 10	2%-无上限
2	有友销 售公司	国泰君安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 系列 尧 睿 23184 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2,000	90 天	2023. 12. 21	2024. 03. 20	2. 75–2. 95%
3	有友销 售公司	国泰君安	国泰君安证券睿博 系列尧睿 23185 号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型	5,000	182 天	2023. 12. 28	2024. 06. 27	2. 8-3%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 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 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 违规情形。

请审议。

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 112. 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703. 2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_		己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 263. 80		
总额比例												
承诺投	己变更	募集资金承	调整	截至期末	本年度投	截至期末	截至期末累	截至期末	项目达	本年度实现	是否达	项目可
资项目	项目,含	诺投资总额	后投	承诺投入	入金额	累计投入	计投入金额	投入进度	到预定	的效益	到预计	行性是
	部分变		资总	金额(1)		金额(2)	与承诺投入	(%) (4)	可使用		效益	否发生
	更(如		额				金额的差额	=	状态目			重大变
	有)						(3) =	(2)/(1)	期			化
							(2)-(1)					
有友食							-330. 34	98.69	2022 年			
品产业	否	31, 913. 50	_	31, 913. 50	=	24, 819. 53	【注 4】	【注 4】	6月	-	-	_
园项目							► 4工 ± 1	1 1⊥. ± 1	0)1			
营销网												
络建设									2024 年			
和品牌	否	24, 198. 83	_	24, 198. 83	1, 703. 28	11, 444. 27	-12, 754. 56	47. 29	8月	-	-	否
推广项									ОД			
目												
合计	_	56, 112. 33	-	56, 112. 33	1, 703. 28	36, 263. 80	-13, 084. 90	_	_	-	_	_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分具体募投项目)						小足 刀						
项目可行性发生						不适用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了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共计16,439.88万元(其中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15, 212. 88 万元,支付发行费用 1, 227. 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子公司有友销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 14,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之"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 注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 注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 注 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注 4: 根据项目建设实际情况,相关铺底流动资金已由公司自有资金进行予以解决,因此在计算有友食品产业园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截至期末投入进度"时,已剔除项目投资构成中的铺底流动资金 6,763.63 万元。
- 注 5: 本表格中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形成。

议案八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单项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决策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请审议。

议案九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 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金融机构推出的安全性 较高、流动性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 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投资决 策期限自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范围 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 组织实施。

请审议。

议案十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4年 3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有友食品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有友食品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请审议。

议案十一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较为丰富审计经验的专业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为公司提供2023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出具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独立、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权益。为保持公司外部审计等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其2024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审计费用。

请审议。

议案十二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王攀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公司监事会提名张义承先生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期满之日止。该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王攀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前,王攀先生将继续履行其监事职责。

请审议。